

##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76,012,3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5%。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五）。

### 一、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090 号文核准，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向湖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中车金证投资有限公司、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无锡金投领航产业升级并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项洪伟、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周福海等 9 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 230,529,5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共募集资金 1,479,999,39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2,870,524.62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467,128,865.38 元。上述股份已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1,040,000,000 股增加至 1,270,529,500 股。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周福海先生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为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23 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其他 8 名发行对象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为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23 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270,529,5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551,546,5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4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公司总股本未

发生变化。

##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湖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中车金证投资有限公司、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无锡金投领航产业升级并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项洪伟、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8 位发行对象。该 8 位发行对象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承诺事项如下：本人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对其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况。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五）。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176,012,3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5%。

3、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8 名，证券账户总数为 14 户。

4、本次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股)	备注
1	湖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湖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湖北国资运营东湖定增 1 号私募投资基金	19,626,168	19,626,168	无
2	中车金证投资有限公司	中车金证投资有限公司	20,249,221	20,249,221	无
3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银基金—浦发银行—爱建信托—爱建信托云溪 16 号事务管理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3,364,485	23,364,485	无
4	无锡金投领航产业升级并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金投领航产业升级并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9,252,336	39,252,336	无
5	项洪伟	项洪伟	54,517,133	54,517,133	质押股数 49,110,000 股
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上海通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智远定增 I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336,448	2,336,448	无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90,343	1,090,343	无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锦和定增分级 16 号资产管理计划	334,891	334,891	无
		财通基金—浦发银行—云南国际信托—云信富春 7 号单一资金信托	7,788,162	7,788,162	无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定增 17 号资产管理计划	288,162	288,162	无
7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兴证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兴证资管鑫成智远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115,265	3,115,265	无
		兴证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兴证资管鑫成 10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34,579	934,579	无
		兴证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兴证资管鑫成 1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57,632	1,557,632	无
8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杭州同善合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7,541	1,557,541	无

#### 四、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股）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b>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b>	551,546,503	43.41	-176,012,366	375,534,137	29.56
高管锁定股	321,017,003	25.27	0	321,017,003	25.27
首发后限售股	230,529,500	18.14	-176,012,366	54,517,134	4.29
<b>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b>	718,982,997	56.59	176,012,366	894,995,363	70.44
<b>三、总股本</b>	1,270,529,500	100	0	1,270,529,500	100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0日